

证券代码：832774

证券简称：森泰环保

主办券商：招商证券

##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9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侯浩波先生、孙蔓莉女士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本次会议审议之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#### 一、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后我们认为：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，我们同意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。

#### 二、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后我们认为：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包含的信息全面、准确的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意见及相关评价是客观、公允的；公司董事会编制的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》的客观、公正、真实、准确的。我们同意公司《2018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对外报出。

#### 三、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后我们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号）的相关规定做出，审

议及决策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独立董事：侯浩波、孙蔓莉

2019年4月25日